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京永专字（2019）第 310104 号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贵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进行专项说明。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批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执行了专项审核工作，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意见提供了基础。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

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 度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2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3,291,867.69	-3,291,867.6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91,867.69	3,491,867.69
应收利息	13,308,203.60	-13,308,203.60	
应收股利	720,000.00	-720,000.00	
其他应收款	8,252,015.92	14,028,203.60	22,280,219.52
应付账款	150,563,708.99	-150,563,708.9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0,563,708.99	150,563,708.99
应付股利	550,000.00	-550,000.00	
其他应付款	547,655,755.82	550,000.00	548,205,755.82
其他收益	710,929.83	99,414.44	810,344.27
营业外收入	3,140,322.38	-99,414.44	3,040,907.94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二、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要求。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贵公司2019年4月1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批准。本专项意见是本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



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绍禹
110002470012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凤利
410100600006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编号:004832559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幢1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代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0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12月27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22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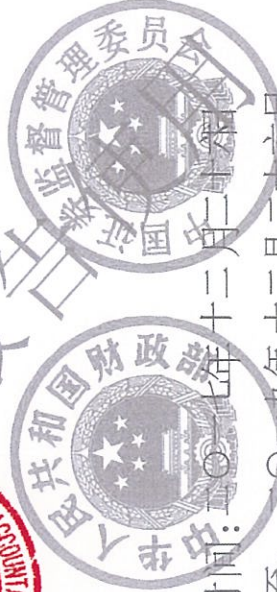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吕江



证书号：9 发证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史绍禹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07-1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3262319740714361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本复印件仅供申报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04月 15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事务所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在变更工作单位前, 必须将原单位委托出具的年度检验报告交回原单位。
2. 本证书只限于个人使用, 不得转让, 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在变更工作单位时, 应将本证书及年度检验报告交回原单位。
4. 本证书遗失, 应立即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并登报作废旧证, 声明作废。

1. When certifying, the CPA should show the original this certificate to the holder.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audits.
4. If the CPA lost the certificate, he/she should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ss of 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suspension in newspaper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4年 4月 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Serial Certificate

110002470012

授权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四 年 六月 三十



2010 年 3 月 1 日

本复印件仅供报告使用



姓名: 史绍禹
证书编号: 11000247001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700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四年六月十日

2010年3月1日

本复印件仅供申报使用



姓 名 孙凤利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4-10-2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河南盛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82219741025352X _____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



本证书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3

证书编号: 41010060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07-12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盛威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拓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10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永拓(特委)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2月 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拓(特委)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2月 27日



记
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100600006

批准注册机关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07-12



本册印



姓名: 杜凤利
证书编号: 410100600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年 / 月 / 日